

##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2046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  
承辦人：洪詠秋  
電話：02-28234811轉270  
傳真：02-28205927  
電子信箱：chanteuse@webmail.ccsh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中正教字第11460035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SDGs課堂實踐與教案分享區域分享會實施計畫1份

(16540698\_1146003508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113學年度第2學期北二區（湖中盟校）高中優質化  
及前導學校「SDGs課堂實踐與教案設計」區域分享會一  
案，敬請同意核予貴校教師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6月2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3047A號函與  
113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暨前導學校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藉由分享本校教師SDGs教案設計，與各校交流SDGs跨議題  
融入課程的實踐經驗，精進以學校為本位的課程發展。

三、辦理資訊說明如下：

- (一)時間：114年5月28日（星期三）10時00分-12時30分
- (二)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 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fub-wczo-jbu>
- (三)分享主題：SDGs課堂實踐與教案設計
- (四)參加對象：各校有興趣之教師
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參與學校於5月16日（星期五）17時前，逕



景美女中 114032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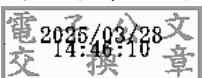
\*MTAA1143003562\*

上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資料。 <https://forms.gle/6i1xPk41Ujh2AJuJ9>

四、全程參與者，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倘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校課務組洪詠秋組長（分機270）或前導助理游鈞雁小姐（分機242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